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采购人：新田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天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TJYZ-25-1216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项目成交金额的1.2%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新田财采计[2026]007号

采购项目预算：451,05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2月02日

采购人签章：
新田县农业农村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周游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完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451,05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第三方管理服务	1,000,000	高标准农田建设8万亩，其中新建4.8万亩，改造提升3.2万亩，预计工程投资约2亿元。需要第三方单位提供从项目开工、实施、结算、资料归档等全过程管理服务。	2025-12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900,000	高标准农田建设8万亩，其中新建4.8万亩，改造提升3.2万亩。对项目实施前及实施后的耕地质量予以准确评定。	2025-12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土方测量服务	800,000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计工程投资约2亿元）的土方测绘服务，包括土地平整、机耕道建设、山塘清淤等工程的土方测量。	2025-1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451,050元

包概述：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6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自行承担。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指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监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加盖公章，使用投标客户端时可自行下载模板。			

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1项	451,050	1	451,050	C99000000-其他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1.1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p>一、项目名称：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p> <p>二、项目背景</p> <p>以提升耕地质量、推进耕地可持续利用为目标,重点实施耕地质量等级调查与评价工作。重点在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与评价工作，强化政策衔接配合，综合施策，提升耕地内在质量，实现粮食高产稳产和农业绿色发展。</p> <p>积极做好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工作，完成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重要指标任务。</p> <p>三、项目概况：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涉及大坪塘镇、石羊镇、三井镇、新圩镇、陶岭镇、新隆镇、金盆镇、金陵镇、中山街道、龙泉街道、枫头镇、骥村镇12个乡镇83个村，规划面积8万亩（其中新增建设4.8万亩，改造提升3.2万亩）。</p> <p>四、工作任务与要求</p> <p>1、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91 1624 1484 2105"> <thead> <tr> <th rowspan="2">序号</th> <th rowspan="2">工作内容</th> <th rowspan="2">单位</th> <th colspan="3">审核数据</th> </tr> <tr> <th>工作量</th> <th>单价</th> <th>金额（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野外环境勘察、采样费用</td> <td></td> <td>1</td> <td></td> <td></td> </tr> <tr> <td>1.1</td> <td>野外勘察点</td> <td>批次</td> <td>0</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工作内容	单位	审核数据			工作量	单价	金额（元）	1	野外环境勘察、采样费用		1			1.1	野外勘察点	批次	0		
序号	工作内容	单位	审核数据																								
			工作量	单价	金额（元）																						
1	野外环境勘察、采样费用		1																								
1.1	野外勘察点	批次	0																								

			1.2	土壤样品采集	个	0		
			1.3	采样人员补助及差旅				
			1.3.1	人员补助(4人22天)(工资)	天/人	88		
			1.3.2	人员补助(4人22天)(差旅)	天/人	88		
			1.3.3	采样车辆费用(2车22天)	天/车	34		
			1.3.4	车辆燃油费用(2车22天)	天/车	0		
			1.4	样品转运物流仓储费用	批次	0		
			2	土壤样品制样及检测费				
			2.1	项目样品制样	个	0		
			2.2	检测样品	个			
			2.2.1	pH	个	780		
			2.2.2	有机质	个	780		
			2.2.3	有效磷	个	780		
			2.2.4	速效钾、缓效钾	个	780		
			2.2.5	破解氮、全氮	个	780		
			2.2.6	容重	个	780		
			3	报告编写及专家评				

	审费				
3.1	报告编写费				
3.2	项目评定费				
3.2.1	伙食补贴				
3.2.2	住宿费用				
3.3	专家考核评定费				
3.3.1	外业车辆费用(3车 2天)	天/人	6		
3.3.2	专家评定劳务费 (5人3天)	天/人	15		
	金额(元)				451058
审 核 说 明	<p>1、野外斯防测点、土壤样品来集；只计算车辆费、工资，差旅费等，不计其他费用。参考2023年和2024年4农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费预算审核表中野外勘测点的工作量折合计算本次人员工作数量。</p> <p>2、采样人员工资：参照湘监协[2016]2号标准初级专业技术职称8.5万元/年，折合每人每天338元。</p> <p>3.采样人员差旅费：根据新财行[2020]1号规定，住宿费310元、伙食补助100元、市内交通费80元，合计每人每天490元。</p> <p>4.报告编制费：根据湘价服[2002]80号和参考2023年和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费预算市核表报告编写费 35000元。</p> <p>5.专家评审费：与专家评定劳务费合并计算。</p> <p>6、专家评定劳务费：步照湘财购(2017)9号标准800元/人·日。</p> <p>7、新住建联发[2021]01号：执行湘价服字[2001]18号文件优惠系数0.9,非公开招标项目前期费用5万元以上部分在招标控 刷价计费基础上再下浮20%.</p>				

- (1)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建设前和建设后按照耕地质量国家标准GB/T33469-2016开展耕地质量进行外业指标调查；
- (2)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建设前和建设后按照耕地质量国家标准GB/T33469-2016开展取耕层土样390个点；
- (3)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建设前和建设后按照耕地质量国家标准GB/T33469-2016室内指标检测390个点；
- (4)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建设前和建设后按照耕地质量国家标准GB/T33469-2016进行耕地质量进行等级评价；
- (5)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耕地质量评价技术报告；
- (6)组织专家按照耕地质量国家标准GB/T33469-2016对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建设前和建设后耕地质量等级进行评审；
- (7)出具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建设前和建设后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技术报告，在项目区组织相关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技术指导，会议召开等。
- (8)提交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耕地质量调查与等级评价成果纸质资料和电子档。

2. 服务要求。中标方派出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项目技术组，负责对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内耕地质量等级进行调查评估与检测。中标方应采集土样780个，土壤采集分两批次进行（前后两次各390个）。第二批次土壤采集应在第一批次土壤采集的原点上进行。检测的项目详见附表；要求提供土壤采集原始数据内容为：地形部位、有效土层厚度、障碍层因素、耕层质地、质地构型、林网化程度、生物多样性、清洁程度、排水能力、灌溉能力等15项指标；采样时应沿着一定的线路，按照“随机”“等量”和“多点混合”的原则进行。采用“S”或“梅花”形布点采样。采样时要有采购人监督下进行，要避开路边、田埂、沟边、肥堆

等特殊部位。每个采样点的取土深度及采样量应均匀一致，深度为20cm左右，混合土样以取土2kg左右。

五、提交成果

1.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区评价样点过录表
2.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技术报告
3.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等级评价评定报告
4. 完成项目所需的其他材料
5. 根据省、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对耕地质量检测的意见和要求，对本项成果进行补充完善，保证项目所有成果通过上级业务部门最终审核，并对成果的科学性、专业性和真实性负责。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

1. 评价工作优先检查评价单元划分是否合理、引用标准是否正确、评价结果是否与实际情况相符。评价单元划分不做硬性要求，但需要评价工作的技术路线相符合，科学合理。评价工作需按照《耕地质量等级》(GB/T33469-2016)以及《全国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指标体系》等文件进行，确定各自的评价指标权重及评价指标隶属函数与隶属度，综合计算耕地质量等级评分，依据评分将耕地分为10个等级，再结合评价单元面积加权，计算耕地质量加权等级。完成耕地质量调查与评价工作后，由新田县农田水利建设事务中心所有的成果进行汇总与审核，要求各类资料内容完整、符合逻辑，评价结果需与新田县实际情况相符。由新田县农田水利建设事务中心审核结果无误后申请永州市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组对项目进行审核验收，资料整改完善后，将最终成果交至新田县农田水利建设事务中心通过验收。

2. 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采购人按合同要求进行验收。

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单位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4. 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中标单位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七、其他要求及说明

			<p>1. 服务期限及地点</p> <p>(1)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180天（日历天）内完成，以各标段完工时间为准(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p>(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p> <p>2. 付款人：新田县农业农村局</p> <p>3. 付款方式：完成第一次检测点取样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完成第二次检测点取样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通过验收评定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p> <p>4. 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实际情况，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或意外事故，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p>5. 知识产权与保密要求</p> <p>(1) 在本项目中形成的工作成果和技术成果归采购人所有。</p> <p>(2)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国家信息安全方面的规定，自觉保守信息资源秘密。项目成果没有正式发布前，任务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擅自公开、使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资料、文档、数据、相关附属品。非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泄漏以上材料，因中标人原因导致上述资料、文档、数据安全受到威胁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消除影响，并赔偿相应损失。</p>
--	--	--	---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1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1.1	新田县2025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耕地质量评定服务项目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本章第二节第1.1款	甲方名称、地址	新田县农业农村局
			本章第二节	项目现场	新田县农业农村局

			第1.2（6）项		
			本章第二 节第 5.1款	履行合同的时 间、地点及方 式	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180天（日历天）内完成，以各标段完工时间为准（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服务地点： <u>采购人指定地点</u> 交货方式： <u>验收合格</u>
			本章第二 节第 9.2（1）项	质量保证期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上级验收要求。
			本章第二 节第 9.2（3）项	响应时间	24小时内
			本章第二 节第 13.5款	合同价款支 付方式和条 件	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
			本章第二 节第 14.2（6）项	乙方提供的 其他服务	∟，或第五章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 节第 23.1款	合同未尽事项	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